

证券代码：832303

证券简称：广安车联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广安车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收到《关于给予山东广安车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山东广安车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19 年 5 月 28 日

生效日期：2019 年 5 月 24 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 1、山东广安车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挂牌公司），住所地：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产学研基地 A3 栋。
- 2、孔艳红，女，1975 年 7 月出生，时任董事长。
- 3、王爽，女，1989 年 10 月出生，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未按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 1、公司未在 2018 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
- 2、公司未在 2019 年会计年度前三个月结束后的一个月披露季度报告。

(二) 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1、公司未在 2018 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2、公司未在 2019 年会计年度前三个月结束后的一个月內披露季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九条、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3、对于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1 条、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出如下决定：

（一）给予山东广安车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给予孔艳红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对王爽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收到《关于给予山东广安车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收到《关于给予山东广安车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生不利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积极加强相关监管要求学习工作，提高思想重视程度，积极推动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山东广安车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山东广安车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30日